

主題文章：傳統的突破——從路加著作 看教會的身份與使命	P.1
路加福音的寫成	P.5
編後語	P.8



讀經與譯經

香港九龍荔枝角青山道660號百生利中心一樓B座

Block B, 1/F, Mackenny Centre, 660 Castle Peak Road, Lai Chi Kk,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852) 2370 9981

傳真：(852) 2370 9993

網址：<http://www.chinesebible.org.hk>

電郵：info@chinesebible.org.hk

電郵(讀經與譯經)：bible_study@chinesebible.org.hk

傳統的突破—— 從路加著作看教會 的身分與使命



讀經與譯經
主
題
文
章

鮑維均博士(哈佛大學哲學博士, 美國三一神學院新約系助理教授)

本會於今年年初邀得鮑維均博士主領聖經講座。該講座以路加著作為主題，共分三講；本刊分三期節錄刊載講座內容，今期先刊登第一講，敬請讀者留意。

基督與教會——神子民的定位

談基督論與教會論之間的關係，其實即探討基督論與我個人生命的關係。

1. 探討路加基督論的進路

a. 稱號背景的探索

基督是誰？我們會想到耶穌是先知、是王、是祭司等許多不同的稱號。但這些稱號未能完全表述耶穌基督的位格或重要的事工，例如其先存性、祂是童貞女馬利亞所生、祂是完美的獻祭等等。我們一方面要細想，這些稱號能否表達耶穌基督的屬性？更重要的是要探究，這些稱號與我們有甚麼關係？

因為，每一個基督論的主題，對教會都有其應用

價值。所以，我們看路加著作，不能單看路加福音，要與使徒行傳一併來讀。路加分別寫了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兩本書。路加福音講論耶穌，使徒行傳講論教會，兩者之間有一定的關係。換句話說，基督論與教會論有必然的關係。因為，按當時的文獻來看，當時的傳記和今天的傳記有所不同。當時的傳記，每一句都可應用。聖經以內以外的傳記都有其羣體價值，否則，羣體不會保留某傳記。所以，聖經所強調耶穌基督生活的細節，每一句都關乎群體，每一句都關乎教會。第一世紀的教會面對掙扎困難，這傳記對於他們有何應用價值？相信稱號不能完全解答這個問題。

b. 文學批判法

第二個進路，就是今日所強調的文學批判法。文學批判法着重一本書的進路，看這本書怎樣表達一個故事，故事怎樣表達耶穌基督自己。我們要注意，耶穌的生平與福音書有一段距離，福音書是完全正確地解釋耶穌生平，但福音書是一個神默示的解釋，給我們知道耶穌生平的重要性。聖經作者刻意以四本書來描述耶穌基督的重要性，是叫我們知道，在詮釋過程

(接上頁)

當中，有不同的看法。如此豐富的基督論，是對教會的益處。所以，初期教會在結集聖經的時候，保留四本福音書，乃聖靈所默示。因此，我們要逐一細看，讀路加福音，要一併讀使徒行傳。而今日的重心就是從路加福音看使徒行傳，亦同時從使徒行傳看路加福音，目的就是看路加福音的耶穌與我何干，以及看使徒行傳與我何干。

c. 基督論與處境

許多時候，我們看福音書，只想到一些抽象的說話，而不會探究耶穌基督的生平跟當時實際的處境有甚麼關係。換句話說，我們很少從福音書對應教會的處境。這個問題的假設是，福音書是用得着的，福音書可以對應教會的處境。

2. 從基督論看教會論

a. 耶穌基督使命的引介

i. 聖靈的受膏者

路加福音三章18至22節記述耶穌基督的受洗。單看這段經文，可見重點並非誰為耶穌施洗，「眾百姓都受了洗，耶穌也受了洗。正禱告的時候，」（21節），按原文，這三句提只供背景資料，不是主句，而接着的才是路加所講真正的信息，第一句主句是「天就開了」，第二句主句是中心，「聖靈降臨在他身上，形狀彷彿鴿子；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22節）簡單來說，這裏有六句話，頭三句是背景資料，接着三句是主句，焦點是聖靈降臨在耶穌身上，而並非耶穌受洗，總結的句子應是「耶穌領受聖靈」。

因此，誰為耶穌施洗，並非最重要的課題。耶穌受洗的時候，路加將焦點放在「聖靈降在耶穌身上」，路加強調耶穌基督開始工作的時候，聖靈降臨在祂身上。

路加福音四章18至19節記述耶穌基督第一篇在拿撒勒會堂的講章，一開始祂說：「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他用膏膏我。」耶穌生命的定位就是，他被聖靈充滿，引證和帶領，開始工作。（基督論）但那與我何干？（教會論）路加所寫的使徒行傳是解釋路加福音的重要性，而並非另一本獨立的歷史書，跟路加福音其實是同一冊，上下呼應。使徒行傳第一章告訴我們，門徒正要開始事奉的時候，耶穌囑咐他們要在耶路撒冷等聖靈降臨，才開始事奉。第二章講述聖靈降

臨，使徒帶着聖靈的能力去見證神的大能。使徒行傳講及聖靈的工作，主要集中見證耶穌基督的工作，那有甚麼重要性？我們要留意兩件事的平行：耶穌開始事奉的時候，聖靈降臨；教會開始事奉的時候，同樣聖靈降臨。路加告訴我們，基督論肯定與我們有關係。耶穌基督事奉的時候，倚靠神所賜的聖靈，教會事奉，聖靈就降臨。結論就是，那是同一個靈。耶穌不在，不用擔心，耶穌背後的聖靈，正是教會背後的聖靈。如此，我們便不用膽怯，有能力來繼續那未完成的使命。所以說，路加福音每一句內容，教會都用得着。那裏說，耶穌受洗的時候，聖靈降臨，着重當中與教會的對照和平行，讓我們看到兩者之間的關係，就是基督論與教會論的關係。

ii. 忠心的以色列

路加福音四章1至13節記述耶穌受試探。面對食物、權力和拜偶像的試探，耶穌引用舊約聖經說：「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他……不可試探主你的神。」表面看來，這三個回答好像不着邊際，但原來這三節經文出自同一個地方——申命記六至八章。耶穌不是隨意引用這段經文，而是刻意表述，祂的生命和事奉乃對應申命記六至八章的背景。讀申命記八章3節，我們會發現耶穌並非一個人受試探，乃牽涉一個羣體。第八章的上下文叫我們知道，那是以色列人在曠野路上將要進入流奶與蜜之地之前，神透過摩西給他們所講的一番話，叫他們務必至死忠心，「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是要苦煉你，試驗你，要知道你心內如何，肯守他的誡命不肯。」（申八2）這段經文講到石頭等等問題，成了路加福音第四章的背景。路加福音四章4節引用申命記第八章，四章8節引用申命記第六章，四章12節引用申命記六章16節，三段經文都引用同一段舊約聖經。

路加記載耶穌受試煉的三個回應，跟馬太一樣，都是引用申命記六至八章。目的是叫我們知道，耶穌基督和以色列人一樣，在曠野受不同的試煉。但是，以色列失敗，耶穌基督卻勝過試探，成為以色列人的成全。

在猶太人的記憶當中，每一次想起對神不忠，

(接上頁)

便想到曠野之路所發生的事——沒有東西吃，埋怨神、拜偶像、面對權柄的試探。詩篇七十八篇的作者警惕當時的百姓，不要像他們的祖宗，因他們不誠實，不忠心，「他們心中試探神，隨自己所欲的求食物，並且妄論神說：『神在曠野豈能擺設筵席嗎？他曾擊打石頭，使水湧出，成了江河；他還能賜食物嗎？還能为他的百姓預備肉嗎？』（18-20節）「他們在曠野悖逆他，在荒地叫他擔憂，何其多呢！他們再三試探神，惹動以色列的聖者，他們不追念他的能力和救贖他們脫離敵人的日子。」(40-42節)「因他們的邱壇惹了他的怒氣；因他們雕刻的偶像觸動他的憤恨。」(58節)食物、權柄和拜偶像的試煉，豈不是耶穌基督所經歷的試煉。耶穌在曠野經過試煉四十天，叫我們知道，耶穌是真正以色列人的成全。以色列人失敗，耶穌基督成功。耶穌基督成為新的以色列人。那與我何干？聖經叫我們知道，我們也是新以色列人，也是真正的以色列人。因為，若我們對神忠心，那我們就成為真正成全以色列的一個群體。

b. 耶穌基督使命的定位

i. 大衛家的王

「在他僕人大衛家中，為我們興起了拯救的角，正如主藉着從創世以來聖先知的口所說的話，拯救我們脫離仇敵和一切恨我們之人的手。」(路一69-71)這裏清楚指明耶穌是大衛的王、是大衛支派的彌賽亞。以色列人受外強控制五百年，他們期待一個大衛的彌賽亞的出現，指望彌賽亞將大衛的國中興、成全。因在大衛時代，天下太平，神的祝福臨到以色列人的家，大衛消滅神的仇敵。他們期待有一天，神差來彌賽亞，消滅仇敵，重建大衛國。69至71節沒錯是基督論的經文，那與我何干？

「……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歸到他祖宗那裏，已見朽壞；惟獨神所復活的，他並未見朽壞。」(徒十三32-37)這段經文指耶穌基督是大衛的王，那不單是一個稱號，耶穌做到大衛所做的事，並且超越了。大衛能使他們面對敵人，耶穌叫我們面對我們最大的敵人，不再懼怕死亡，復活了耶穌應驗了先知的預言，成為彌賽亞，帶給我們希望。「……此後，我要回來，重新修造大衛倒塌的帳幕，把那破壞的重新修造建立起來，叫剩餘的人，就是凡稱為我名下的外邦人，都

尋求主……」(徒十五16-18)這個大衛的支派不單是鞏固以色列民族的勢力，而是說，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使徒行傳指出舊約的應許應驗了，大衛的帳棚終於升起，我們能敬拜獨一的真神。耶穌基督是大衛的子孫，叫我們今日不怕死亡，因耶穌基督侵滅了最大的敵人。

ii. 被棄的先知

耶穌是最偉大的先知，但那與我何干？路加福音對先知作了一個簡單的定論：「我實在告訴你們，沒有先知在自己家鄉被人悅納的。」(路四24)這跟我們的想像是兩回事，我們想像彌賽亞是被擁戴的，但耶穌卻說，先知的角色是被厭棄的。先知對神忠心，但被厭棄，那與教會有甚麼關係？使徒行傳的時代，信徒被逼迫，他們想起耶穌所說的話，反放膽講論。我們傳福音，人家不聽，不單不應氣餒，反鞏固了我是先知的地位。在使徒行傳七章52節，司提反討論以色列人的歷史，結論是，「哪一個先知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他們也把預先傳說那義者要來的人殺了……」先知被殺，後來司提反被殺，叫我們想到耶穌基督被殺。耶穌是先知，但先知其中一個特徵是被人厭棄，我們也是先知，那我們傳福音被人厭棄，何用氣餒！教會要思想，耶穌的生平，怎樣成為我們的提醒和鼓勵。

使徒行傳第七章談到厭棄先知，第八章即記述耶路撒冷教會大受逼迫，那並非偶然。教會只是延續神的工作，延續耶穌的工作，被厭棄並沒有抹殺教會的角色，因為教會建基於耶穌的模式，這就是教會論與基督論的關係。保羅在沉船的時候，這樣說：「所以我勸你們吃飯，這是關乎你們救命的事；因為我們各人連一根頭髮也不至於損壞。」(徒二十七34)路加著作裏頭，有三次提過頭髮的問題，目的都是指出，害我們肉身的人，不能害我們的靈魂。這裏保羅是說，被棄的先知，人可害你，但神要保守你的靈魂，有甚麼比靈魂更重要！所以路加福音十二章7節這樣說：「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不要懼怕，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神會保守我們的靈魂，連一根頭髮，祂也數過。這些並非片面安慰的說話，乃是指出，我們若對神忠心，神會掌權，縱然犧牲性命，但神乃掌權。

(轉下頁)

(接上頁)

c. 耶穌基督使命的權能

i. 公義的僕人

在路加福音二章32節，提到耶穌基督自己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耶穌是照亮外邦人的光，那有甚麼重要性？使徒行傳十三章47節有類似的經文，「因為主曾這樣吩咐我們說：『我已經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們施行救恩，直到地極。』」這是引用以賽亞書四十九章6節。究竟誰是光，是耶穌，還是使徒？路加正是要強調兩者相關，耶穌是外邦人的光，同樣，使徒是外邦人的光。以賽亞書四十九章6節談公義的僕人，耶穌是公義的僕人，教會在耶穌離開世界即延續其公義僕人的角色，將福音帶到外邦人當中。如此看，教會論是基督論的延續。使徒行傳八章32至33節記述太監所讀的經文，正是引自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那裏形容耶穌基督是公義的奴僕。同樣，教會也是公義的奴僕，將福音帶到外邦。

ii. 萬有的主宰

在路加福音，為何耶穌並沒有多傳福音給外邦人？使徒行傳記載有許多人悔改，但路加福音沒有強調很多人悔改，為甚麼？

路加福音二十章42至43節記述耶穌將要成為萬有的主宰，「詩篇上大衛自己說：『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腳凳。大衛既稱他為主，他怎麼又是大衛的子孫呢？』」這裏暗示耶穌要成為主，但要在耶穌復活和升天以後才真正應驗。同一段經文在使徒行傳二章再次出現，「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但自己說：『主對我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34-35節）耶穌基督成為主宰，是在升天復活之後。這樣，福音才得以傳遍大地。另外，在使徒行傳五章31節，「神且用右手將他高舉，叫他作君王，作救主，將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賜給以色列人。」成為主宰，跟着傳悔改的道。「神藉着耶穌基督（祂是萬有的主）傳和平的福音，將這道賜給以色列人。」（徒十36）福音傳到外邦人那裏，所以，哥尼流也可以得救。耶穌基督成為萬有的主宰，不單是以色列的彌賽亞，祂是宇宙的主宰，萬國要歸向祂。今日我們可以傳福音給萬邦，因耶穌基督已成為萬邦的主宰。我們傳福音，不是央求別人來教會，乃是傳耶穌的主權。今日耶穌已成為萬有的主宰，祂坐在

神的右邊，萬有要歸服耶和華的名。宣教的基礎，就是建立在基督論這一點上。耶穌是主宰，所以萬人要悔改，因此使徒行傳第二章和第五章記載，有三千、五千人悔改。到第十章，外邦人哥尼流也悔改，因祂是萬有的主宰。這就是基督論與教會論的關係。

3. 路加的基督論對教會的挑戰

a. 路加福音—使徒行傳的一致性

我們將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一併來讀，路加福音是使徒行傳的解經書，使徒行傳亦同時解釋路加福音；並排讀兩卷書，才明白當中牽涉的道理；看當中的平行，才發現平行的震撼性。耶穌不在教會當中，但聖靈在教會當中，不單是聖靈，乃是在耶穌工作背後同一位聖靈，我們得以鼓舞。教會受逼迫，不要緊，耶穌也受逼迫，但神會親自掌權。如此看來，教會的生活就建基於基督的事奉，建基於基督的位格。所以，我們談教會論和基督論，結論就是——談教會論，不能脫離基督論。使徒行傳和路加福音兩者的平行和比較解答了這個問題。

b. 使徒福音信息的演繹

使徒行傳是一個解釋，解釋耶穌基督的重要性，那是神默示的一個解釋。這並非單鋪陳細節的歷史書，而是有其應用價值，講說如何應用福音書。

c. 延續性與非延續性

教會是基督的延續，但也有不能延續的一面：基督是完美，但聖經沒有說教會是完美；基督有權能，能勝過任何權勢，但聖經沒有說教會會一帆風順。兩者有很多平行的地方，但路加同時堅持耶穌基督的獨有，其着作的中心始終都是中間點——耶穌升天，成為萬有的主宰，教會不能夠取代耶穌，又卻不能沒有耶穌，教會論建基於耶穌那裏。但是，我們看基督論，要不停問——與我何干？每一個基督論的主題，每一個神學的稱號，全數用得着，每一個稱號對教會都有意思。✠

路加福音的寫成¹

Dr. Darrell Bock 撰 (蔡錦圖譯)

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都沒有提及作者的名字。故此，我們只能從書中的內證和教會傳統來推敲作者的身分。關於作者，路加福音—使徒行傳說明兩個重要事實：一、對於大部分事件，特別是福音書的記述，作者皆並非親眼目睹（路一1-4）。其資料來源，反而是那些總結耶穌生平的珍貴著作。二、根據使徒行傳的「我們段落」(we sections)，作者是保羅的同伴（徒十六10-17，二十5-15，二十一1-18，二十七1—二十八16）。第二項論據雖然仍存在爭議，但確實收窄了作者身分的可能性。

有些人認為，「我們段落」不是一種文學手法，就是作者直接摘錄一段沒有加以編纂的旅程筆記，那並非兩卷書作者的親身經歷。與此相關的爭議就是：寫新約書信的保羅，是否正是路加著作所描寫的保羅？有人認為使徒行傳的作者並非保羅的同伴，因為路加所描繪的保羅跟保羅的自我描畫大不相同。² 假若作者並不認識保羅，那麼他不可能是傳統所指的作者路加，或者，路加本人並非保羅的同伴。

對於那些指「我們段落」是一種文學手法的論點，菲茨邁亞 (J. Fitzmyer) 恰當地作出回應，強調這些段落完全沒有刻意營造的痕跡。假如這些段落真的屬一種文學創作，那為何很少出現，沒有被放置在更多的語段當中？「我們段落」肯定並非從別處嫁接過來的筆記，其隨意的佈局，反映一定的真實性。至於有關保羅的問題，我們必須理解，一個人如何評價自己，跟別人的評價，往往出現差距。更且，「我們段落」的作者曾在某些時間與保羅同工，並不表示他就是保羅固定的同伴。再者，從神學角度來看路加筆下的保羅跟保羅自己的畫像，兩者其實是一致的。³ 當然，這些論據當中，沒有一項能證明作者是路加。不過這指出，路加福音—使徒行傳的內證顯示，作者應是一位第二代的信徒，他認識保羅，並偶爾與保羅一起事奉。

路加福音—使徒行傳的內證所提出的可能性，其實已限定了可能的人選，當然，若按保羅書信的線索全數找出曾與保羅同行同工的人，那將會是一份冗長的名單：馬

可、亞里達古、底馬、提摩太、提多、西拉、以巴弗、路加和巴拿巴。值得注意的是，即使有無數可能性，但早期教會傳統卻一致認定作者是路加。到公元200年，這個假設成為公認的事實。殉道者猶斯丁 (Justin Martyr, 約公元160年) 在《對話錄》(Dialogues 103.19) 中提到，保羅的跟隨者寫過一本有關耶穌的傳記。而在十多年之後成書的《穆拉多利經目》(Muratorian Canon) 稱路加是醫生。約在同一時間，愛任紐 (Irenaeus) 將這卷福音書與路加相提並論，而且留意到「我們段落」。特土良 (Tertullian) 和優西比烏 (Eusebius) 也指出這卷書的作者認識保羅，而且提及路加的角色。雖然可能性相當多，指路加乃第三卷福音書的作者，還是早期教會叫人注目的一个取向。

按我們對路加的了解，他即使有可能屬於閃族，卻並非猶太人，也許是來自安提阿的敘利亞人，而非希臘人 (西四10-11)。他對舊約聖經的了解，以及論到進猶太教的虔誠人，顯示他可能接觸過猶太教，甚至曾一度進了猶太教。至於路加與醫學的關係，則來自歌羅西書四章14節的依據。

文體

福音書在新約聖經屬一種獨特的文體。雖有別於一般傳記，福音書不會記載某人由出生到終老一生的事蹟，但卻是有關一個人及事工的記述。路加處理大量傳統資料，用以表述也要報導的故事。路加福音一章1至4節詳述耶穌事蹟的記述乃建基於目擊者的見證。然而，若以為路加只是將這些傳統資料拼拼湊湊，加以剪裁編輯，那便是誤解了。若將路加福音與另外兩卷符類福音書加以對比，便會發現作者時而按主題的基礎、時而透過其他資料來源來編排他的記述。⁴ 路加也強調耶穌是如何被理解為復活的主、被高舉的主，以及猶太人怎樣棄絕耶穌。他勾劃耶穌的教導，有別於其他福音書，因其中有些比喻是路加福音所獨有的。他特別強調耶穌關注門徒生活，以及顧念鄰舍，尤其遭社會遺棄的人。福音書既是神學著作，也是歷史記述。其成書目的，不單是教導，也為了勸勉。所以

1 在本章的導論，我們簡單檢視那部第三福音書之歷史背景的基本資料。至於這卷書的結構和聖經神學的概覽，參D.L.Bock, "Luke, Gospel of," in *Dictionary of Jesus and the Gospels*, ed. by J. B. Green, S. McKnight, and I.H.Marshall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2), 496-510。要更全面探討路加福音的神學，可參拙作 "A Theology of Luke-Acts," in *A Biblical Theology of the New Testament*, ed. by R. Zuck and D. Bock (Chicago: Moody, 1994), 87-166。

2 有關這個論點，參 E. Haerchen, *The Acts of the Apostles: A Commentary*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71), 106。

3 P. Vielhauer 最大力推銷這個論點，參 "On the 'Paulinism' of Acts," in *Studies in Luke-Acts*, ed. by L. E. Keck and J. L. Martyn (London: S.P.C.K., 1966), 33-50。

4 F. F. Bruce, "Is the Paul of Acts the Real Paul?" *BJRL* 58 (1975/76): 282-305。

(接上頁)

說，路加是一位歷史學家、神學家和牧者。

寫作日期

很多人認為路加福音於公元70年後寫成，而且多指向80年代中葉，因書中論到以色列人遭審判的經文，似是明確指耶路撒冷的陷落（路十九41-44，二十一20-24）。不過，作者對這個陷落的描述，只是要表明神的審判會臨到不守信約的以色列民，正如亞述和巴比倫給以色列民所帶來的審判一樣。⁵ 因着這預言性質的背景，故沒有必要假定這段經文是寫於耶路撒冷陷落之後。

路加福音較有可能寫於60年代某段時間。使徒行傳最後一章的事件於公元62年發生，由於路加福音顯然與使徒行傳密切相關，故此兩卷書的寫作時間應該十分接近。說成書於60年代，因使徒行傳沒有記載保羅去世，而且，這個日期亦容許有足夠時間，讓馬可福音或馬太福音等其他資料流傳。

寫作對象

關於路加福音的寫作對象，討論範圍則十分廣泛。作者着力描述猶太人的厭棄，是要寫給一個猶太讀者嗎？他在使徒行傳強調宣教工作，是要寫給外邦人嗎？還是兩者兼具？這卷福音書難以確定寫作對象，部分原因在於當中沒有交代要送往甚麼地方。路加福音一章1至4節提到，福音書是寫給提阿非羅的。這個人在社會上似乎地位顯赫，但我們既不知道他住在哪裏，也不能確定他屬哪個民族。這受書人對信仰有一定的認識，說他要被堅固，更意味着他可能是信徒。從路加的寫作方式看來，特別是書中許多勸誡都有普遍的指向，顯然可見，路加也深知提阿非羅不會是這卷書的惟一讀者。至於要理清路加福音的讀者究竟是猶太人還是外邦人的問題，就必須一併探討路加兩卷著作的寫作目的，以及路加福音如何配合這目的。

寫作目的

關於路加福音—使徒行傳的寫作目的，聖經學者提出很多意見。⁶ 不少見解有其可信、具說服力的元素，卻鮮有能夠完全表達路加的根本目的之可能性。例如康哲曼（H. Conzelmann）認為，路加是要嘗試解釋為甚麼耶穌還沒有再臨，但書中只有極少篇幅討論基督的再來。相比之下，福音書的作者用了更多筆墨描述耶穌所建立的新群體之使命。

有些學者認為，這卷福音書是某種形式的「辯護申訴書」，那是為了基督教或將要面對羅馬法庭審訊的保羅而預備的。但這個論點最大的困難就是，兩卷書超過四分之三的篇幅都沒有直接辯護甚麼。試問有甚麼官員會為了掌

握故事的真相，而費神閱讀四十多章經文？這個論點的變奏，就是認為保羅要在信徒群體面前自辯。但問題在於，使徒行傳其中一個主題是解釋福音如何傳到外邦，而保羅正是這個使命的代表。而且，這個論點也無法清楚解釋路加福音的作用。

至於其他論點，仍有一些認為路加是要對抗諾斯底主義——在耶穌時代後冒起、一個極具影響力的希臘哲學運動。這個進路嘗試為路加福音配置一個希臘思想的背景，但難以自圓其說，因為，一方面，諾斯底運動的出現固然是較後期的事，另一方面，只有部分有關復活的記載描繪耶穌的肉身從死裡復活，是清晰質疑那種哲學思想。

一些學者堅稱，路加福音有一遠大的目標，就是傳揚福音，或表述救恩的主題。救恩肯定是書中的主題，但這個主題的探討可以極之廣泛，同時適用於新約不少書卷。嘗試具體說明傳福音的主題，讓我們越發接近路加著作的核心。舉個例子，路加用了不少篇幅解釋，耶穌被猶太領袖厭棄是在神的計劃之內。另外，他探討聖約應許的子民是如何消極地對待他們的彌賽亞。換言之，神義論——維護神的信實——很有可能是書中重要主題，當中有詳盡表述神計劃的本質。細讀使徒行傳，也清楚看到另一個主題，就是突顯外邦宣教的重要性，以及闡釋其理據，當中有說明一個事實——外邦人成為基督徒，不用先成為猶太人。

單看路加福音，舞台中心是展現耶穌這個人，以及神透過祂拯救人類的作為的本質。提阿非羅大概是基督徒，身為外邦人，一個非猶太裔的閃族人，或是敬畏神的人，他心中或會疑惑，究竟在一個源起於猶太人卻又深為猶太人所抗拒的運動中，他的角色為何。自己真的有分於這場運動、又真能在當中找到救恩嗎？這是神的工作嗎？路加解釋耶穌如何遭受厭棄，讓提阿非羅再次認定耶穌確實站在神救贖計劃的中心。他闡述，耶穌所建立的群體，必要預備走這樣的路。

路加著作其中一個議程，就是要幫助任何被外邦人加入教會的問題和取向困擾的猶太基督徒。耶穌的受苦與被棄並非偶然，那是神所計劃的。新群體所面對的壓力也在預料之中。辨明真道的路，意味着耶穌也曾經歷過同樣的苦楚。與此同時，門徒必須以愛來見證這份救贖恩情和回應別人的拒絕。這解釋了為何當中有那麼多比喻和耶穌的教訓是論到接受或拒絕耶穌，又提到以色列民作出該決定的責任，以及呼召耶穌的代表堅持和活出相稱的高尚道德生活。路加福音是一卷極之實用的福音書。我們不單接受當中的信息，也要將之體現在人際之間。眾所周知，路加給我們講述許多有關聖靈的事，但相較之下，還不及在使

5 筆者兩用路加福音的註釋，*Luke 1:1-9:50*和*Luke 9:51-24:53* (Grand Rapids: Baker, 1994及1996) 逐章逐節的作了詳盡比較。故此，本文不重複這種比較。

6 C. H. Dodd, "The Fall of Jerusalem and the Abomination of Desolation," *JRS* 37 (1947): 47-54.

(接上頁)

徒行傳那麼突出。無論如何，耶穌的事工不單配合着神的計劃，祂的能力更是來自神所賜下的靈（路四16-18）。教會的事工也有類似的動力（路二十四43-49；徒—8）。

路加福音的結構

筆者將路加福音分成五個主要部分。在適當地方，筆者會詳盡闡釋這個劃分。⁷ 因這註釋書的重點是應用和教導，筆者會將一些傳統較細小的分段結合成較大的段落，以方便講論。不過，筆者會盡量減少這種結合，以免打岔路加福音的基本結構和主題的次序。在導論這部分，筆者會先縱覽全書，並提出書中的題旨可以怎樣應用。

耶穌童年的段落（一1—二52）所記述的，並不限於耶穌的童年，乃延伸至祂十三歲前的少年期。無論如何，這段經文自始就顯明了神的臨在。路加指出，耶穌是如何超越其先鋒施洗約翰。並且展示，神怎樣透過那先鋒和在他之後來的那一位的工作，重臨祂的子民當中（一68—79）。另外還有兩個重要的主題：第一，神是透過耶穌去施行祂的計劃；第二，神會持守祂的應許。因此，信徒必須繼續信靠祂的話。撒迦利亞和馬利亞同樣教導我們，要信靠神的應許。那些信靠的人，便會經歷祂的恩典，在他們向神獻呈的事奉中得享安息。

福音書的第二個段落（三1—四13）展示，約翰的呼召是預備一群迎見耶穌的子民，以及耶穌是憑甚麼成為那應許要來的那一位。約翰的工作是預備耶穌的事奉，過程當中顯示了悔改的本質。悔改是藉着承認自己的罪和服侍他人，回轉歸向神。然而，約翰主要的目標是指向跟着要來的那一位。耶穌留給我們的，不會是一個代表性的儀式，而是賜下聖靈，分辨那些屬於神與不屬於神的人。彌賽亞叫人知道，祂是帶來神的靈的那一位。

加利利的事奉（四14—九50），這一段強調耶穌的工作和能力。這裏宣告神的應許、教導與神蹟奇事應驗，這引發了一個問題——「耶穌是誰？」彼得的認信回答了這個問題，他承認耶穌是神膏立的那一位。不論是自然界、鬼魔、疾病或死亡，耶穌都擁有統管的能力，祂是應許要來的彌賽亞。雖然祂是彌賽亞，門徒卻必須了解，祂也同時蒙召去受苦。他們也要明白，沒有受苦，便顯不出榮耀。跟從耶穌的人必須了解，必先經歷被拒，才得以通往榮耀的路。正如門徒要進入拒絕他們的世界，他們是蒙召去愛仇敵，為仇敵禱告和服侍他們。

這個段落也解釋了為何猶太人越發抗拒耶穌。祂的宣稱，祂的行動，均指向祂擁有至高的權威，這正冒犯了許多猶太人的神學理念。例如，耶穌宣稱祂可以赦罪，即被視為一種褻瀆。從他們對耶穌的宣稱和祂親近罪人的反

應，可見為甚麼人們會質疑祂。畢竟，惟有掌握神聖權威，才可以宣告赦罪。耶穌的反對者尚可容忍其先知性行動，以及祂宣稱自己是神所應許要拯救百姓的王，但當祂宣稱自己擁有屬靈審判的權柄，則無法接納。然而，這個問題正好是路加要提出來處理的。耶穌所做每一件事，目的都是要突顯這一點。

往耶路撒冷之行（九51—十九44），這是福音書中處理門徒生活的一個主要段落。其中有兩個要點：第一，耶穌需要訓練門徒，以預備他們面對祂離開以後的生活。路加在這一段落中編排了大量教訓，特別是比喻形式的教導，足以證明這點。第二，路加也闡釋反對耶穌的聲音如何激化，至終猶太領袖要置祂於死地。在這一段經文，耶穌也呼召祂的門徒堅持信仰，至死忠心。祂亦表明，因以色列沒有在神到來之時把握時機，整個民族將會面臨審判。對神的臨在視若無睹是極大的危機。

最後一段（十九45—二十四53）詳述耶穌在耶路撒冷最後的日子——步向審判、受死和復活。在耶路撒冷引發的一連串爭議，顯示耶穌與官紳領袖之間存在多大的差異。有關末世的講論，跟聖殿的將毀與人子的再來作了比對。透過耶穌的死，神的計劃揭示耶穌是如何以無罪之身受苦，正如祂在較早事奉時所預言的——神的話將要應驗。耶穌的復活叫門徒震驚，意味着門徒的使命要延續下去。神的計劃另一個階段，是要宣告神的應許已在彌賽亞身上應驗了，而這正是忠心的門徒之使命——也是這卷福音書所期望發動的。

路加寫這卷福音書，目的是讓提阿非羅確定所學之道是真實的（一1—4）。他可以確言耶穌就是神所應許的那一位，祂來要赦罪，並表示神的計劃要開始成就。他也可以肯定，門徒現今在世所經歷的苦楚，並非在神的預料之外，因他們只是跟隨救主的腳蹤行。耶穌坐在神的身旁，分享神的權威；神要將福樂傾注到祂兒女身上，而耶穌就是一切救恩福樂之源。提阿非羅可以明白，聖靈會是他每天生活行事的安慰之源。他可盼望耶穌的再來，因為神定意要為祂的子民伸冤。神必會履行祂的承諾。正如路加福音七章28節所教導的，神國着最小的，要比古代最偉大的先知還要大。事實上，路加是告訴提阿非羅和我們：「要確言。只要你認識耶穌，你便走在應走的路上。」在我們這個時代，人們都在身分與價值之間掙扎，有甚麼信息比你認識神並分享祂的應許更美好。路加福音所以寶貴，在於再次堅定教會的信心。✠

本文節錄自本會之《國際釋經應用系列：路加福音》（未出版）

7 有關劬勿福音較完整的討論，參Luke 1:1-9:50導論部分的討論。

8 參Luke 1:1-9:50和 Luke 9:51-24:53，在每一部分開始，筆者都會詳盡處理這些劃分所牽涉的文學問題。



今日，我們喜探索各方面的新思維。今年年頭適逢其會，鮑維均博士的研經講座也給我們引介了一點聖經神學的新思維，叫我們眼界大開。

所謂新，其實是從不同的向度給我們發出挑戰。原來，我們可以從羣體的向度來看福音書，以羣體的向度來看基督論，這挑戰我們暫且放下慣常的個人層面；我們固然知道要將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一併來讀，但原來可以從基督論和教會論的線索來貫穿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鮑氏指出，教會論是基督論的延續，這挑戰我們從較宏觀的角度來讀路加福音，從抽象的故事背後探索神學，也同時從基督的身分和事奉給自身定位，得着莫大的鼓舞和動力。

短短兩小時的一個講座，讓我們從不同的向度掌握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的神學。但相信那不僅是一個聖經研究的挑戰，乃是一個深層的生命挑戰——基督論與我何干？✠

www.chinesebible.org.hk

讀者回應

- 本人希望收到 貴會的《讀經與譯經》及通訊／更改地址（請劃去不適用者）
 本人希望 貴會寄《讀經與譯經》及通訊給我的朋友

姓 名：_____ 讀者編號：_____

地 址：_____

所屬教會：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本人對今期內容的意見：_____

本人願奉獻支持 貴會的事工

本人願意捐獻 HK\$：_____ 支持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聖經贈送工作 | <input type="checkbox"/> 同工薪酬 | <input type="checkbox"/> 《新漢語譯本》聖經翻譯計劃 |
|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網絡事工 | <input type="checkbox"/> 常費 |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佈道事工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

若以信用卡奉獻，請填寫以下資料，傳真或寄回漢語聖經協會

VISA MASTER CARD

信用卡號碼：_____ 信用卡有效日期至：_____ 年 _____ 月

持卡人姓名：_____ 總金額：_____

持卡人有效簽署：_____

董事會成員：

張慕愷博士（主席）
 周永健博士（副主席）
 麥漢勳牧師（書記）
 楊惠文先生（司庫）
 陳世英先生
 陳黔開牧師
 薛磐基先生
 許尚武牧師
 邵晨光博士

督印人：

沈志超

編輯委員會：

曾淑儀
 姚志華
 李耀華

聯絡：

禰淑儀

設計及製作：Charles Ho

* 請傳真或寄回本會。如不敷應用，請另紙填寫。奉獻可用劃線支票或匯票，抬頭請寫「漢語聖經協會有限公司」或 CHINESE BIBLE INTERNATIONAL LTD，也可將款項直接存入任一間恒生銀行戶口：266-255041-001。請寄回支票、匯票或存款單據給本會。奉獻者可獲本會開發之奉獻收據，憑該收據可在香港申請減免入息稅項。